

臺大學生創業 專業律師團隊做後盾

「創意創業將是臺大未來5年的發展主軸，我們希望把平台都建置好，讓學生可以無後顧之憂，盡情發揮他們的創意。」臺灣大學校長楊泮池說。除了創意創業學程外，臺大與富邦金控副董事長蔡明興，以及鑽石生技投資公司簽約建立「臺大鑽石種子基金」，提供創業團隊高達1.5億的創業基金。

為更營造完善創業環境，8月26日和4大法律事務所簽訂策略聯盟意向書，提供免費諮詢服務與優惠方案。這4間法律事務所分別為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、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、萬國法律事務所、寰瀛法律事務所，專長企業實務、金融財務、科技傳播、智慧財產權、稅務等，為創業學生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務。

完備校園創業環境

楊校長指出，輔導新創團隊需要完整配套措施，協助處理各種不同的創業問題，尤其是法令限制或合約糾紛，常因法律專業知識不足



楊泮池校長與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、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、萬國法律事務所、寰瀛法律事務所，簽訂策略聯盟意向書，提供臺大新創團隊免費法律服務。

或沒有諮詢管道，無法解決。他表示，4大法律事務所可提供團隊各種法律資源，讓創業之路更圓滿。

「很多臺灣企業都是遇到事情才找律師，但就像生病了才找醫師一樣，無法事先避免損失。」負責為雙方牽線的臺大法律學院院長謝銘洋說，年輕的公司會遇到許多法律問題，小則財物損失，大則坐牢。他指出，學術必須走入產業，了解實務如何與法律結合，透過4大事務所的專長，相信新創團隊的發展會更加順利。

法規與實務有落差

萬國法律事務所陳傳岳所長說：「臺灣社會大多不重視法律，但如學會如何使用法律，對企業來講是一大加分。」他表示，在創業的初期法律扮演的角色更重要，因為法規和實務有落差，如果不熟相關規定，創業團隊很容易吃虧。

「企業界大多不知道要如何使用律師，其實如能學會運用律師的Know-how，對企業來說是一大助力。」陳傳岳籲新創團隊善用法律諮詢服務，來幫助事業成長。

企業生死存亡關鍵

「很多人會認為，法律是必要之惡。但對企業來說，法律可能是必要之善。」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黃日燦所長說，法律能夠幫助創業團隊將理念發展到實品，並永續經營。他



陳良基副校長勉新創團隊「取之於臺大用之於臺大，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。」

以「IBM電動打字機」為例，在電腦發明前，電動打字機非常風行，但發明它的人卻沒有得到半毛錢，因為他和IBM的合約簽的是從「賣的」商品中抽成，可是IBM卻都是「租」給使用者，因此完全不需支付授權金，發明者因此終生鬱鬱寡歡。

「一個無聊的法律問題，最後會變成企業生死存亡的關鍵。」黃日燦說，希望4大事務所可以幫助創業團隊避免這樣的情況發生，「任何決策都必須要有配套措施，才能讓創業成功。」

校友以專業回饋母校

「常看到很多年輕的創業團隊，因為對法律

不熟悉而煩惱。」寰瀛法律事務所黃馨慧合夥律師說：「我們非常榮幸能夠回饋母校與社會。」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黃瑞明所長則表示，能夠與臺大學用合作，讓學生在就學階段就有競爭力，是非常有意義的事情。

陳良基副校長也在致詞時表示，非常感謝業界的支撐，讓臺大的創業資源更完備。「臺大一年有近40隊學生創業團隊，期待校友可以提供資源，助學弟妹一臂之力。」陳良基勉勵在場新創團隊，成功是因為幕後有各界的支援，切記「取之於臺大用之於臺大，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。」

7組新創團隊發表成果

在簽約儀式會後，現場也舉行了「NTU Garage Demo Show」，由7組進駐於臺大車庫NTU Garage的團隊發表成果，他們是：發展共乘服務的Carpo、研發球賽計分APP的Elbum、提供男性服裝搭配專業服務的Personal、推出單車出借分享的拾玖、研發語言交換APP的雲鼎天秤、致力於線上聽力檢測服務的聽力雲以及建立表演藝術媒合平台的Artista等。



來自NTU Garage的7組創業團隊，於活動中展示他們的創業成果。